

回 函

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发送的征询函已收悉，经征询你公司实际控制人青岛市财政局及公司管理层，截至目前为止，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，不存在影响你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、股份发行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，请予以及时公告。

青岛出版集团有限公司

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二日

